

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19-34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相关公告已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 OA 办公系统及内部邮件系统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有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 公示情况的说明

公示内容：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公示时间：2019 年 3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8 日

公示方式：公司内部 OA 办公系统网络、内部邮件系统

反馈方式：设立反馈邮箱

公示结果：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或者任何异议。

二、 监事会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信息，与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担任的职务情况，以及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拟激励对象支付的薪资、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凭证等资料。

三、 监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公示及监事会核查情况，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规定的激励对象任职资格和条件。

2、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和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9日